证券代码：600520　　证券简称：文一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3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9月1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9月12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何村路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号楼党群活动服务中心三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9月12日

至2024年9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2	《文一科技董事长薪酬方案》	√
3	《文一科技监事会主席薪酬方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20	文一科技	2024/9/5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股东大会现场登记：

(1) 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的身份证、持股凭证和证券账户卡；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的身份证、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持股凭证和证券账户卡。

(2) 法人股东应出示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法人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和证券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的身份证、法人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证券账户卡。

(3)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名称或姓名、并附身份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持股凭证和证券账户卡的复印件，来信或传真上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

(4) 未登记不影响"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出席股东大会。

2、登记时间：

2024年9月6日上午9:00—11:30和下午14:00—16:30。

3、登记地点：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无。

特此公告。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证券代码：600520　　证券简称：文一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32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人
2023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2023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13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 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4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5人次、自律监管措施13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50人。

(二) 项目信息

1. 项目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张扬		卢勇	沈梅华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9年		2017年	1998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10年		2018年	1998年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2013年		2018年	1998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15年		2021年	2022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2024年,签署淮河能源、泰尔股份、文一科技2023年度审计报告;2022年,签署淮河能源、泰尔股份、文一科技2021年度审计报告;2021年,签署淮河能源、泰尔股份、文一科技2020年度审计报告。		2024年,签署泰尔股份、文一科技2023年度审计报告;2023年,签署泰尔股份、文一科技2022年度审计报告;2022年,签署泰尔股份、文一科技2021年度审计报告。	2024年,签署彩蝶实业、奥翔药业2023年度审计报告,复核重庆百货、电投能源、文一科技、博硕科技2023年度审计报告;2023年,签署和达科技、新亚电子、雅艺科技2022年度审计报告,复核同方股份、重庆百货、电投能源、文一科技、博硕科技2022年度审计报告;2022年,签署和达科技、雅艺科技2021年度审计报告,复核同方股份、博硕科技等上市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公司2024年度审计费用及定价原则系根据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的最终审计费用。预计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78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58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0万元。

公司上期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78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58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0万元。本期较上期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均不变。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情况材料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并对其从业资质、专业能力、独立性及在2023年度的审计工作情况等方面进行了审查和评估,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格;认为该机构业务素质良好、恪尽职守,在审计工作中能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全面反映公司2023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内控风险管理状况,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圆满完成了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认可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态。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 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三) 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520　　证券简称：文一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30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的时间：2024年8月22日。

(三)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的方式：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

(四) 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时间：2024年8月27日上午。

方式：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五) 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董事会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

(六) 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杨林先生。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了《文一科技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与摘要》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查和评估，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格；认为该机构业务素质良好、恪尽职守，在审计工作中能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全面反映公司2023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内控风险管理状况，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圆满完成了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认可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态。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 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三) 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520　　证券简称：文一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31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的时间：2024年8月22日。

(三)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的方式：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

(四) 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时间：2024年8月27日上午。

方式：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五) 监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监事会应参与表决监事5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5人。

(六) 监事会会议的主持人：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忠先生。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了《文一科技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与摘要》

该议案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根据《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我们作为公司监事，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后，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发表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并提交公司八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书面确认；

2、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全面地反应公司2024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二) 审议通过了《文一科技监事会主席薪酬方案》

为促进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顺利实现，进一步加强公司内控及风险管理，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并结合当前市场薪酬水平及公司实际情况，现拟定公司监事会主席薪酬方案按照公司副总经理薪酬考核激励标准执行。

表决结果：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获得通过。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忠先生回避表决。

监事会认为：公司监事会主席薪酬事项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成果、内控管理、财务状况、行业及地区经济发展水平，根据其日常履职情况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确定，有利于进一步增强监事会主席担当意识、激励其勤勉尽责，符合公司发展要求。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520　　证券简称：文一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32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人
2023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2023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13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3年末,文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66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尚余1,000多万,在诉讼过程中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80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14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15%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12.5亿元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 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无,涉及从业人员75名。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石爱红	2010年	2012年	2012年	2024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彭文争	2018年	2013年	2012年	2024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谢东良	2012年	2009年	2022年	2024年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石爱红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年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	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	北京爱侬养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	北京泰诚信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彭文争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年	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2年	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年	北京爱侬养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2年	北京爱侬养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谢东良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年	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	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年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1年	中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年	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复核合伙人
2023年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复核合伙人
2023年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复核合伙人
2023年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复核合伙人
2023年	北京爱侬养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复核合伙人
2023年	北京泰诚信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复核合伙人
2023年	北京阿义玛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复核合伙人
2023年	北京安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复核合伙人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1)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2024年度审计费用共计247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184万元;内控审计费用63万元)。审计费用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确定。

(2) 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3年	2024年	变动
年报审计费用(万元)	184.3	184	-0.16%
内控审计费用(万元)	65	63	-3.08%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天职国际已连续5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3年度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鉴于天职国际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依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及中国证监会联合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结合实际经营需要,公司拟聘任立信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

(三) 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因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相关规定,积极做好有关沟通、配合及衔接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对立信的执业情况、专业资质进行充分了解,并对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以及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理由的恰当性等方面进行审查,认为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理由充分、恰当,立信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资质和经验,能够满足公司2024年度审计需要,同意聘请立信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0582　　证券简称：天地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20号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英文版)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地科技"或"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天地科技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9号)。为便于国际投资者查阅，现发布《天地科技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英文版)。在对中英文文本上的理解发生歧义时，请以中文文本为准。

特此公告。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公司代码：600582　　公司简称：天地科技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天地科技	60058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范建	高翔
电话	010-87986372	010-87986209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青年沟东路5号煤炭大厦14层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青年沟东路5号煤炭大厦14层
电子信箱	fanjian@tdtec.com	gaoxiang@tdtec.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2,366,294,506.12	53,232,495,100.85	-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368,899,346.50	22,941,446,462.92	1.8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889,491,890.34	14,555,620,777.33	2.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2,310,410.01	1,386,789,084.40	1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74,370,940.45	1,347,402,759.36	9.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4,176,163.66	381,337,464.83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18	6.419	增加0.2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0	0.335	1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0	0.335	10.45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7,01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煤炭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5.54	2,298,757,109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6.63	274,191,460	0	无	0
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6	197,167,169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匠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3	21,914,859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8	19,824,297	0	无	0
香港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其他	0.47	19,521,200	0	无	0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金太阳高毅围略1号崇远基金	其他	0.41	16,773,000	0	无	0
广东睿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睿璞投资—睿信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7	15,126,30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卓越优选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6	15,005,723	0	无	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6	14,803,6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煤炭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发起人股东；中国煤炭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国务院国资委；其他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582　　证券简称：天地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17号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长胡善亭主持会议，全体董事经审议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通过《天地科技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通过《关于天地科技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及下属单位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详见《天地科技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8号)。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通过《天地科技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方案全文详见本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9号)。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本公司《天地科技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4-021号)。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0582　　证券简称：天地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19号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的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地科技"或"公司")制定了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做强主业，持续推动高质量发展

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国务院国资委工作部署，深化实施"1245"总体发展思路，企业综合实力稳步提升，高质量发展态势显著增强。"十四五"以来，公司经营业绩表现稳中有进，营业收入年均增长率达到13.4%，归母净利润年均增长率达到20%；盈利能力持续增强，净资产收益率由7.8%提升至10.9%；营运效率持续提升，应收账款周转率由2.2次提升至3次。2024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8.9亿元，同比增长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3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5%。

公司将继续聚焦做强主业，深入推进价值创造行动，增强价值创造能力，进一步提升"五个价值"，持续推动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持续深化提质增效，加强宏观形势和行业趋势研判，及时优化经营策略，紧盯"一利稳定增长，五率持续优化"目标，不断拓增量、挖潜力，抢抓经营效益。更加注重经营业绩的含金量，加强营销管理、现金流管理、中介费管理，深化"两金"管控，全面运用精益管理工作手段，推进降本节支，不断提高资产周转效率。加强全面预算管理，深化业财融合，通过全成本管控等手段挖潜增效，拓宽价值创造的宽度和广度。

二、强化科技创新，持续引领行业技术进步

公司坚守保障国家能源安全、推动煤炭科技创新的职责使命，始终把科技创新摆在企业发展的核心位置，扎实推进科技领军企业建设，加快打造原创技术策源地和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加快推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十四五"以来，公司以顶层设计为牵引，制定实施《科技创新顶层设计》，加快构建分工明确、衔接有序、要素融通的创新体系。研发(R&D)经费投入强度由7.2%提升至8%，一批领先技术和高端装备不断突破，首台(套)装备、首批次材料、首版次软件推陈出新、加速迭代，指标参数不断刷新纪录，现场应用取得显著效果，效益效率大幅提升。公司现拥有省部级